

教育局通函第 53/2026 號

分發名單：各官立、資助（包括特殊學校）、
按位津貼及直接資助計劃中學校長
副本送：各組主管一備考

京港澳學生交流夏令營（2026）

摘要

本通函旨在邀請各中學校長提名中四、中五學生及校內教師（包括校長）參加上述夏令營。

詳情

2. 「京港澳學生交流夏令營（2026）」（下稱夏令營）由北京市教育委員會、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局及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及青年發展局聯合主辦，目的是為北京、香港和澳門三地中學生提供交流的機會，並加深他們對三地歷史和發展的了解。

3. 本年的夏令營將於 2026 年 7 月 23 至 28 日 在北京舉行，為期 6 天，預計約有 165 名來自北京、香港和澳門的師生參加。香港的名額為 50 名學生及 5 名隨團教師。夏令營的活動包括參訪北京故宮博物院、居庸關長城、圓明園遺址公園、北京一所大學和科技企業等。香港學生以「學生大使」身份，與北京及澳門學生交流，介紹香港文化、特色，以及說好香港的故事。每所學校可合共提名最多 5 名中四及／或中五級學生及 2 名校內教師（包括校長）參加。若學校同時提名學生及教師，該校學生在甄選時將獲優先考慮。學校可鼓勵合適的學生參加，學生參加全屬自願性質。詳情及申請細則，請參閱附件一至附件三。

4. 擬提名學生及／或教師參加本夏令營的學校，請在「薪火相傳」網站下載有關電子申請表，操作詳情可瀏覽網頁內容。請於 2026 年 4 月 21 日（星期二）或之前 將填妥的電子申請表 電郵至教育局全方位學習及內地交流組 2（bhm@edb.gov.hk）。本局不會接受逾期的申請。

5. 由 2024/25 學年起，學校可通過「高效資訊傳遞系統—學校通訊模組」接收學生內地交流計劃的最新資訊，包括行程、出發日期、申請細則等；在過渡期間，本局仍會繼續就個別學生內地交流計劃發出通函，並會按實際情況調整相關安排。

查詢

6. 有關報名及行程的查詢，請致電 2892 6304 或 2892 6432 與本局全方位學習及內地交流組 2 聯絡。如欲了解更多學生內地交流計劃的資訊，請瀏覽「薪火相傳」網站〈<https://www.passontorch.org.hk>〉。



教育局局長

李麗萍代行

二零二六年四月八日

京港澳學生交流夏令營（2026） 詳情及申請細則

（一）目的

夏令營的目的是為北京、香港和澳門三地中學生提供交流的機會，並加深他們對三地歷史和發展的了解。

（二）對象

中四及／或中五級學生（50名學生，5名隨團教師）

（三）內容

1. 夏令營將於 2026年7月23至28日 在北京舉行，為期6天，行程安排請參閱附件二；「重要事項日誌表」請參閱附件三。
2. 參加者**必須**出席由教育局舉辦的出發前小組會議及簡介會，相關詳情將透過所屬學校通知獲錄取的師生。學校可安排家長一同出席簡介會，以了解夏令營的行程內容及學習重點。
3. 學生及隨團教師均須參加所有與夏令營有關的學習活動，包括出發前的小組會議（討論交流期間的表演項目）及簡介會、行程表內所列為期6天的參訪、交流學習活動、開營儀式及閉營儀式。在交流期間，學生將分成學習小組，每組10人，其中1人為組長。小組成員須輪值負責該組別的日常工作，包括主持小組交流活動、致謝辭、參加表演項目、擔任開營儀式及閉營儀式的司儀等。隨團教師則須擔當學習促進者，積極指導學生學習和了解學習重點，引導學生討論及促進學生反思交流經驗。

（四）語言

現場學習及交流活動以普通話進行。

（五）報名方法

1. 擬提名學生及／或教師參加本夏令營的學校，請在「薪火相傳」網站下載有關電子申請表（學生申請表及隨團教師申請表），並以電子方式填報及提交。每所學校可合共提名最多5名現就讀中四及／或中五級學生，以及最多2名校內教師（包括校長）作為隨團教師參加夏令營。
2. 每名獲提名的學生須使用獨立的申請表，提名次序不分先後。
3. 就提名學生參加本夏令營，學校可下載學生申請表。申請表第一頁及



[第二頁](#)是電子表格，甲部為校長推薦書（由校長填寫），乙部為學生資料及聲明（由學生填寫）。學生申請表的[第三頁丙部](#)為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由學生的家長或監護人填寫，學校可下載並請學生家長簽署交回，由校方掃描或影相形式存檔後提交）。

4. 就提名教師參加本夏令營，學校可下載[隨團教師申請表](#)。申請表是電子表格，分別為教師資料及聲明（由教師填寫）、校長推薦書（由校長填寫）；如校長申請為隨團教師，則須填寫[隨團教師（校長）申請表](#)，申請表是電子表格，分別為校長資料及聲明（由校長填寫）、校監推薦書（由校監填寫）。
5. 所有填妥的電子申請表須於 **2026年4月21日（星期二）或之前** 電郵至教育局全方位學習及內地交流組 2（bhm@edb.gov.hk）。**手寫或掃描檔案概不受理（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除外），如有資料缺漏，或無法辦理或繼續處理提名。**本局不會接受逾期的申請。

（六）申請資格及名額

1. 各官立、資助（包括特殊學校）、按位津貼及直接資助計劃學校的中四及中五學生、校內教師（包括校長）均可申請。
2. 夏令營提供 55 個香港師生名額（50 名學生及 5 名隨團教師）。
3. 每所學校可合共提名**最多 5 名**現就讀中四及／或中五級的學生，以及**最多 2 名**校內教師（包括校長）作為隨團教師參加夏令營。
4. 學校可鼓勵合適的學生參加，學生參加全屬自願性質。

（七）資助

1. 獲錄取的學生及隨團教師會獲全額資助參加夏令營的基本開支，包括住宿、交通、膳食、參訪地點的入場費、來回機票，以及基本的團體綜合旅遊保險〔詳情見第十二段〕。
2. 學生及隨團教師如無故退出，可能需支付相關費用。只在特殊情況下，如學生或隨團教師患病（須具醫生證明書）或因其他重要事故而不能如期參加夏令營，教育局才會考慮不撤銷對該學生或隨團教師的資助。

（八）學生及隨團教師自費項目

1. 個人消費；以及
2. 自行購買的個人綜合旅遊保險。

（九）錄取學生方法及面試安排

1. 學生須由校長提名，並附上校長推薦書。
2. 學生申請人必須於 **2026年5月2日（星期六）**參加甄選面試，若學

生申請人未能於指定日期及時間出席面試，將被視為**放棄申請**。錄取準則包括但不限於：

- 小組討論的表現；
- 校長推薦書的內容。

3. 教育局將於 **2026年4月27日（星期一）**或之前以電郵通知學校有關學生面試安排。

（十）錄取隨團教師方法及面試安排

1. 隨團教師申請人必須於 2026年5月2日（星期六）參加甄選面試，若隨團教師申請人未能於指定日期及時間出席面試，將被視為**放棄申請**。錄取準則包括但不限於：
 - 小組討論的表現；
 - 校長推薦書或自薦書的內容。
2. 教育局將於 **2026年4月27日（星期一）**或之前以電郵通知學校有關隨團教師面試安排。

（十一）公布錄取名單

教育局將於 **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或之前以電郵通知學校錄取結果。獲錄取師生須於 **2026年6月1日（星期一）**或之前提交所需的個人資料，以完成報名程序，詳情請參閱錄取結果通知書。

（十二）保險

教育局已要求承辦機構為隨團教師及學生購買團體綜合旅遊保險，保障項目包括：

- | | |
|-------------|---------------------|
| 1. 醫療保障 | （最高保障額為港幣\$300,000） |
| 2. 全球緊急救援服務 | （包括撤離及運返） |
| 3. 意外保障 | （最高保障額為港幣\$300,000） |
| 4. 個人責任保障 | （最高保障額為港幣\$500,000） |
| 5. 個人財物保障 | （最高保障額為港幣\$1,000） |
| 6. 取消行程 | （最高保障額為本計劃的費用） |

學校、隨團教師及學生家長可向承辦機構了解各項保障項目的詳情及承保範圍。上述綜合旅遊保險的承保範圍只涵蓋參加者的基本需要，學校應提醒隨團教師及學生，可因應個人需要購買額外的個人綜合旅遊保險，以應對突發事件，例如：縮短旅程、行李及個人物品損失等。

（十三）其他

教育局／其他主辦或承辦機構會在活動進行期間進行拍攝及錄影，有

關相片及錄影片段日後亦可能於教育局／其他主辦或承辦機構相關網頁／其他活動中展示，以及轉發予其他政府部門於不同媒體／場合作展示之用。請學校通知相關師生，並預先取得隨團教師、學生及其家長同意。

京港澳學生交流夏令營（2026）
行程安排（暫定）

（一） 與課程相關部分（舉隅）

《香港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2025）

第四學習階段（高中）

國家概要

- 加深認識國家重要的歷史事件、政治演變、重要人物事跡、民族發展概況、社會文化面貌及對外交流，從而培養愛國情操
- 進一步認識和關心國家在各方面（例如：社會、經濟、國防、環境、外交、科技、醫療衛生、交通基建）的成就，並以國家的成就為榮

《藝術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小一至中六）》（2017）

學習目標：

- 培養評賞藝術的能力
- 認識藝術的情境

《中國語文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21）

學習範疇：中華文化

學習目標

- 對中華文化進行反思，並了解其對現代世界的意義
- 認同優秀的中華文化，培養對國家、民族的感情

中國歷史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15）

必修部分

- 上古至十九世紀中葉：明清的君主集權
- 十九世紀中葉至二十世紀末：社會主義建設

《經濟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25）

必修部分

- 廠商與生產

(二) 學習活動及學習重點

日期	暫定日程	建議學習重點
第一天 上午	香港國際機場集合，由香港乘飛機前往北京首都國際機場	
下午	北京一所大學 及 開營儀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內地和香港的教育政策、學與教模式等的異同／認識當地大學提供的課程和設施，以及了解內地學生的學習生活 通過與當地學生交流，分享兩地文化的特色 加強裝備自己，訂立個人目標及作出生涯規劃
晚上	歡迎晚宴	
第二天 上午	中軸線文化參訪 (包括故宮博物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認識古代的宮殿建築、藝術和風格，以及故宮的歷史文化 探討國家對歷史及古建築物的保育政策 感受首都的繁盛及北京居民的生活，欣賞北京中軸線文化內涵
	北京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國家對歷史文化街區的保育與創新 認識中國式生活體驗區，感受當地居民的生活文化、經濟發展及其社會面貌
下午	什剎海名人故居 及 四合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近代名人的生平事蹟 認識清末王室及官僚府邸的建築特色，了解中國傳統「天人合一」及「長幼有序」的精神
第三天 上午	天安門廣場 (包括觀看升旗儀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認識國家舉行大型慶典的天安門廣場，以及體會在首都舉行的升旗儀式
	居庸關長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感受長城的壯闊宏偉，了解古代建築工程和長城在歷代軍事上的意義，以及探究國家對歷史文物的保育政策
下午	藝術文化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認識北京現代藝術及文化地標，探索創意產業在當地的發展情況

日期	暫定日程	建議學習重點
第四天 上午	首鋼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中國近代鋼鐵工業發展，探討中國鋼鐵業百年發展的歷程 了解鋼鐵工業園區如何改造為冬季奧林匹克運動會比賽場地，通過活化改造成為集創科、文化、體驗於一身的新地標
下午	圓明園遺址公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認識清朝的皇家行宮和大型皇家園林 欣賞其典雅建築與自然山水巧妙結合的藝術風格
	閉營綵排	
第五天 上午	科技企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認識國家近年於科技發展的概況及成就 認識當地科技企業的發展，以及其面對的挑戰
下午	閉營儀式綵排、見字如面主題交流活動	
	閉營儀式暨聯歡晚會	
第六天 上午	北京城市圖書館 或 大運河博物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體驗北京城市副中心和首善之區、世界城市的建設成果
下午	由北京首都國際機場乘飛機返回香港，於香港國際機場解散	

註：

1. 上述行程僅供參考，具體安排（包括參訪點）會按實際情況作出調整。
2. 如以上參訪點因閉館或其他合理原因，以致未能按計劃參訪，將改為到訪其他類近的參訪點。

京港澳學生交流夏令營（2026）
重要事項日誌表

日期	項目
2026年4月21日（星期二）	截止申請 學校將所有填妥的電子申請表於2026年4月21日或之前電郵（bhm@edb.gov.hk）至教育局全方位學習及內地交流組2
2026年4月27日（星期一）或之前	教育局將以電郵通知學校學生及隨團教師面試安排
2026年5月2日（星期六）	面試
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或之前	教育局將以電郵通知學校錄取結果
2026年6月1日（星期一）或之前	獲錄取學生／教師須遞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教師確認錄取回條（將隨「錄取結果通知書」夾附） ➢ 個人資料表及相關文件
2026年6月30日（星期二）下午	出發前簡介會#
2026年7月17日（星期五）下午（暫定）	出發前小組會議#
2026年7月23日（星期四）至7月28日（星期二）	「京港澳學生交流夏令營（2026）」

#獲錄取師生的學校將會收到上述活動的日期、時間和地點等詳情。